姜堰区新一代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姜堰区新一代电子政务外网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204-JZCG-G2026-0003

甲方：泰州市姜堰区数据局

乙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泰州市姜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泰州市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线路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姜堰区新一代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服务

1.2 标的质量：本项目所提供的全部租赁设备、软硬件产品及运营服务，均须严格遵守国家及省市关于电子政务外网的相关管理规定，全面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要求。所有产品及服务须适配国产化技术路线，满足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常态化安全运营的实际需要，切实保障网络与数据安全。

1.3 标的数量（规模）：

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服务：乙方以租赁服务模式，向甲方提供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服务，主要包括：防火墙系统服务（在主备线路各部署 2 台，共 4 台）、违规外联监测系统服务（1 台）、网络安全准入系统服务（1 台）、未知威胁检测系统服务（1 台）、安全引流交换机服务（主备核心设备各旁挂 1 台，共 2 台）。同时，乙方须提供不少于 1000 个电子政务外网终端的终端安全防护系统服务，并配套提供上述全部基础设施的日常运维服务。

网络安全运营服务：乙方须按合同约定提供以下运营服务：资产测绘服务、红队评估服务、漏洞扫描服务、应急演练服务、应急响应服务、安全运维服务、安全培训服务、安全咨询及人工服务。

1.4 服务要求：按照《JSZC-321204-JZCG-G2026-0003 姜堰区新一代电子政务外网服务项目》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和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内容、要求和承诺执行。

1.5 履行时间（期限）：本项目整体服务周期为三年。双方按年度签订合同，单份合同有效期为壹年，年度绩效考核合格后，双方续签下一年度服务合同。首年合同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止。

1.6 履行地点：泰州市姜堰区

1.7 履行方式：乙方以全包服务形式履行本合同。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肆拾贰万叁仟元整（￥423000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绩效考核

8.1 为保障乙方提供的线路及配套服务满足项目建设规范及甲方业务需求，甲方按年度组织开展服务绩效考核。

8.2 绩效考核采用百分计分制，考核结果作为年度服务费结算依据，与合同价款直接挂钩。甲方依据《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服务质量考核细则》（详见附件 2）对乙方予以计分扣罚，并按扣分标准相应扣减年度服务费用，年度累计扣款上限为当年合同总额的 10%。

九、合同款项支付

9.1 合同生效后，甲方自收到乙方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计人民币贰拾壹万壹仟伍佰元整（¥211500 元）；于当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计人民币壹拾陆万玖仟贰佰元整（¥169200 元）；剩余款项于合同有效期届满前，依据年度考核评定结果予以支付。

9.2 乙方应按照国家税务法规出具等额发票。

十、税费

10.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项目验收

11.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1.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

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1.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1.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1.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1.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1.7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涉及产品包装及运输的，要严格执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中的“商品包装环保要求”，以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中的“快递包装环保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11.8 若本项目涉及数据中心相关设备、运维服务，采购人将在履约验收中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进行抽查检测。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购人有权委托取得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其进行检测、认证，或要求供应商在验收阶段提供相关检测报告、认证报告。

十二、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 0.5%的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 1‰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0.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2.4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14.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5.3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15.4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招标文件》。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当投标文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以招标文件为准)。

(4)其他合同文件。

以上文件与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以上文件与本合同有差异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十六、其他条款

16.1 乙方履约过程须严格遵守《江苏省电子政务外网管理办法（试行）》及后续省、市出台的电子政务外网相关管理规定、操作规范、技术要求，主动适配行业更新标准，保障项目合规运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年 6月29日

附件 1

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服务事项清单

服务类型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频次	交付物
网络安全设备服务	防火墙系统服务	提供与泰州市政务外网边界连接的国产化下一代防火墙，在专网边界主备线路各部署2台（共4台），统一承载区政务外网全量进出流量的安全管控服务，实现入侵防御、用户访问内容过滤与审计功能。	实时	部署完成后提供《防火墙系统部署报告》、每月提供《防火墙运营月报》
	违规外联监测服务	在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核心处旁路部署1台国产化违规外联监测系统，提供7×24小时不间断违规外联监测服务，实时捕获网络边界异常连接行为，发现违规外联终端后，第一时间通知姜堰数据局，并实现闭环处置。	实时	部署完成后提供《违规外联系统部署报告》，每月提供《违规外联监测成果月报》。
	网络准入控制服务	在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核心处旁路部署1台国产化网络安全准入系统，为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接入用户提供入网准入控制服务。	实时	部署完成后提供《网络准入系统部署报告》，每月定期提供《网络安全准入月报》。
	未知威胁检测服务	提供未知威胁检测探针1台，开启沙箱、威胁情报功能，适配新一代政务外网改造建设需求。同时接入市级平台开展全流量深度检测分析，精准甄别隐藏在正常流量中的恶意代码、隐蔽攻击行为。	实时	部署完成后提供《未知威胁检测系统部署报告》，每月定期提供《未知威胁监测月报》。
	终端安全防护系统服务	在全区政务网终端部署终端安全防护系统，采用具备实时防护、病毒查杀、漏洞修复等核心功能的安全产品，覆盖全区政务办公电脑。通过集中管理平台实现病毒库每日自动更新、恶意行为智能拦截、异常进程主动监测等功能。	实时	部署完成后提供《终端安全防护系统部署报告》，每月定期提供《终端威胁监测防护月报》。

服务类型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频次	交付物
	安全引流交换机服务	在主备线路与市对接的核心设备各旁挂一台交换机做安全接入，将流量牵引至安全运维区，同时也作为安全运维区的接入交换机。	实时	部署完成后提供《安全引流交换机部署报告》
网络安全运营服务	资产测绘服务	针对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 IT 资产提供专业资产测绘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对政务外网内的服务器、网络设备、终端设备、应用系统等 IT 资产进行全面扫描与识别，明确资产的类型、型号、IP 地址、操作系统版本、应用程序名称及版本等核心属性；建立统一的资产台账，实现资产的可视化管理与分类统计；定期对资产进行动态更新，及时发现新增、变更或下线的资产，确保资产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一年一次	每年提供《资产测绘报告》
	红队评估服务	在市级及以上电子政务网攻防演练前，通过安全测试提前发现信息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具体包括红队安全整体评估、弱口令专项评估、API 安全专项评估、高危端口专项评估各一次。	一年一次	每年提供《红队评估综合服务报告》
	漏洞扫描服务	利用专业的漏洞扫描评估工具，对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中重点的应用系统、服务器、业务系统进行扫描，发现潜在的脆弱点，识别能被入侵者用来非法进入网络或者非法获取信息资产的漏洞。	一季度一次	每季度提供系统漏洞扫描报告
	应急演练服务	以姜堰区数据局选定的目标系统作为演练的目标，制定详细的演练计划。模拟黑客攻击、恶意软件传播、数据泄露等网络安全事件场景。	一年一次	《应急演练脚本》《应急演练 PPT》《应急演练服务方案》

服务类型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频次	交付物
	应急响应服务	接到应急响应需求后，第一时间安排专业安全响应工程师进行响应，发现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后需赶赴现场，对发生的网络安全事件进行处置，通过专业技术手段排查事件根源，定位入侵入口、清除恶意程序与攻击残留、修复安全漏洞，同时梳理事件发生过程，梳理事件影响范围，协助用户落实后续安全加固措施，避免同类安全事件再次发生。	按需	《网络安全应急响应报告》
	安全运维服务	定期为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提供安全运维保障，针对网络安全设备、安全系统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定期检查各类安全设备的运行状态、规则版本、日志信息，及时发现并处理设备异常、规则失效等风险问题，同时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调整安全策略配置，保障所有安全防护设施持续稳定运行，及时跟进安全设备的版本更新与补丁升级，持续优化整体防护效果。	一月一次	每月提供《安全运维月度服务报告》
	安全培训服务	针对姜堰区超级数据员等人员开展网络安全意识与专业防护技能培训，结合政务网络的业务特点与常见安全风险，设置贴合实际工作需求的培训内容，覆盖网络安全法律法规、日常办公安全规范、终端办公安全管理、常见网络攻击应对方法等内容，提升政务工作人员的网络安全防护水平。	一年一次	每年提供《安全培训报告》
	安全咨询及人工服务	常态化提供安全咨询、安全技术指导服务；若发生网络安全事件，同步开展事件研判、应急技术处置，并出具系统加固及整改优化建议。在违规外联监测、漏洞扫描等安全服务期间，指定具备专业资质及丰富从业经验的技术人员担任固定对接人，负责日常沟通对接、问题整改建议出具，实现事件闭环管理。	按需	咨询记录、事件分析报告、整改建议文件等

附件 2

姜堰区电子政务外网安全服务质量考核细则

考核项目		考核要求与扣分标准	分值
履约能力（35 分）	部署时限	硬件产品：未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部署，每超时 1 天扣 1 分； 软件产品：未在合同签订后 90 个自然日内完成全部部署，每 1 台终端未到位扣 0.1 分； （因使用单位客观原因导致无法部署到位的，不纳入扣分统计范围。）	15
	技术指标	所供产品技术指标须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每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10
	交付物	合同约定的各类报告、文档需按时按质按量提交；交付物出现缺失、迟交、格式不符等情况每次扣 1 分。	10
运维管理（20 分）	设备运行保障	保障相关设备 7×24 小时稳定运行；因运维不当导致故障每次扣 2 分；引发重大网络安全事件扣 5 分。	10
	策略与配置管理	安全策略、访问控制、防火墙、入侵防御等配置合理合规；配置错误、策略失效每次扣 2 分；病毒库未定期更新每次扣 1 分。	10
服务管理（20 分）	服务响应速度	工作时间内发生违规外联，病毒入侵等安全事件需及时报告，反馈时间超过 2 小时每次扣 1 分；日常咨询需及时响应，响应超 2 小时每次扣 1 分。	10

考核项目		考核要求与扣分标准	分值
	安全事件闭环管理	发现安全漏洞、病毒感染、系统弱口令等安全事件，须及时指导责任部门开展隐患排查，实现事件闭环整改，指导不到位每次扣 1 分。	10
综合评价（25 分）	满意度	以姜堰区数据局综合服务评价为准，评价为“满意”不扣分，评价为“一般”扣 6 分，评价为“不满意”扣 15 分。	15
	配合度	积极配合姜堰区数据局开展应急演练、人员培训等工作，不配合、推诿、延误每次扣 2 分；严重影响工作扣 5 分。	10

相关事项

1.年度考核得分 95 分及以上，全额发放对应考核经费；

2.年度考核得分低于 95 分，按比例发放，即：实际发放金额=考核经费总额×（实际得分/100）；

3.各项扣分均不得超出对应项目最高分值，扣满即止；

4.考核设置加分项目，乙方在积极配合甲方完成相关工作且表现优异时，甲方将视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考核加分。